



报 告 说 明

1. 报告无本公司的检验检测专用章、骑缝章无效。报告任何形式的涂改、增删、盗用、转让均无效。
2. 报告无编制人、审核人和批准人签字无效。
3. 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, 不得部分复制检测报告。
4. 委托单位若对报告有异议, 应于收到检测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公司提出。逾期未提出异议的, 视为承认检测结果。
5. 对客户送样的委托检测仪对来样负责。未经本公司同意, 委托单位不得擅自使用检测报告进行不当宣传。
6. 本公司接受的委托送检, 若无特别说明, 生产单位及样品的相关信息未经本公司确认, 信息的真实性由委托单位负责。

地址: 中国(福建)自由贸易试验区厦门片区(保税港区)海景路 268 号 1#楼 310-315 室

网址: www.xmadvance.com

电话: 0592-5790408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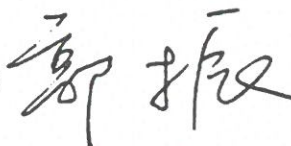
传真: 0592-5790409

邮编: 361026

编 制: 杜娟娟

审 核: 郭剑波

批 准:



签发日期: 2023-04-19

检测报告

一、检测概况

委托单位	全 称	厦门正新橡胶工业有限公司				
	地 址	厦门市集美区西滨路 15 号				
	联系人	阳卫红	电 话	13859955647	传真	/
受检单位	全 称	厦门正新橡胶工业有限公司				
	地 址	厦门市集美区西滨路 15 号				
	联系人	阳卫红	电 话	13859955647	传真	/
项目名称		废水检测				
采样日期		2023 年 04 月 12 日		分析日期	2023 年 04 月 12 日~04 月 18 日	
采样地点		厦门市集美区西滨路 15 号				
样品类别	采样点位	检测项目	采样方法		样品状态	采样人员
废水	污水处理站出口	pH	污水监测技术规范 HJ 91.1-2019		现场测量	陈新胜 李来吉
		详见检测结果			微浑、微臭	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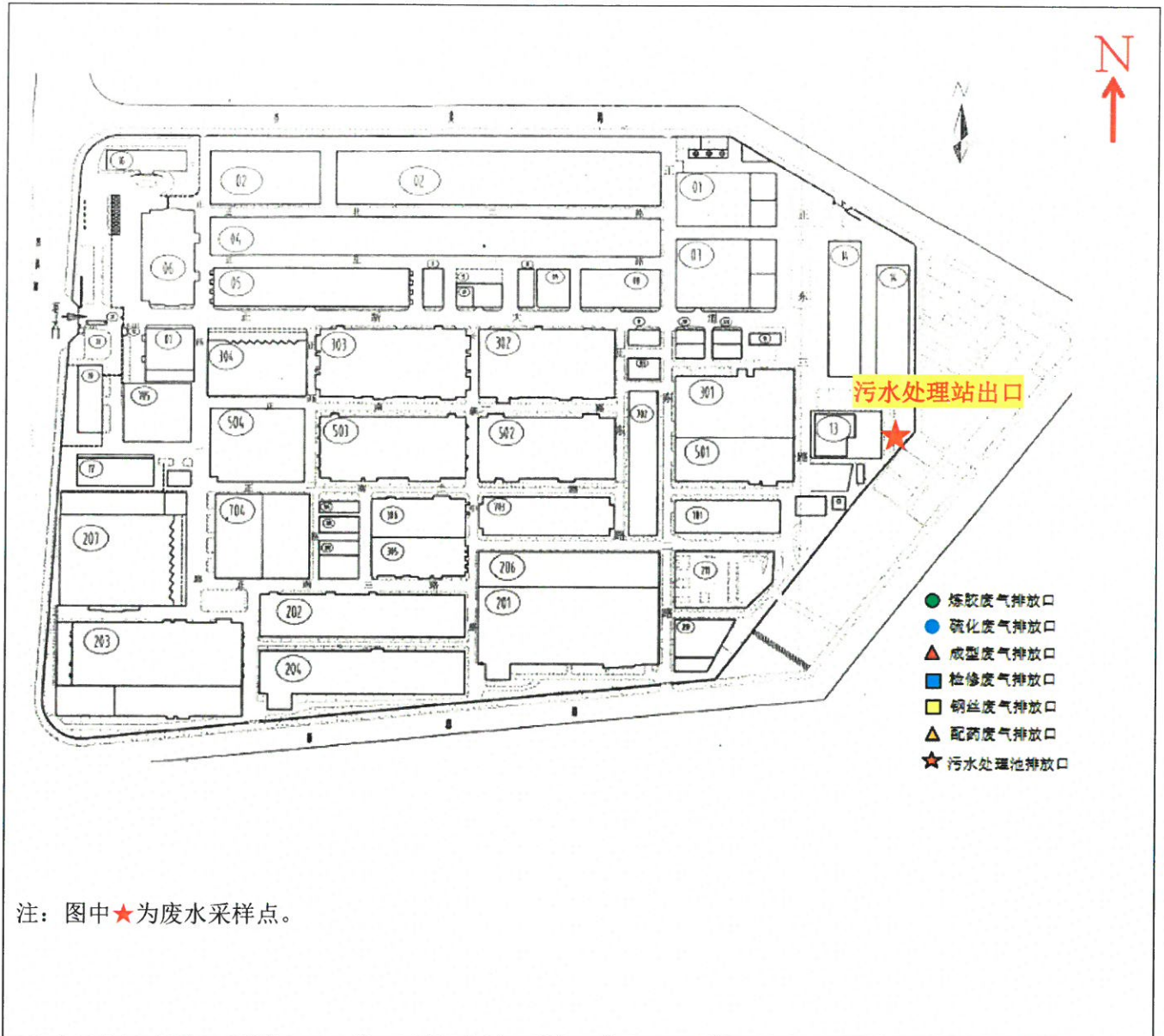
二、检测方法、使用仪器及方法检出限

样品类别	检测项目	检测方法	仪器名称及管理编号	方法检出限	单位	分析人员
废水	pH	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 HJ 1147-2020	便携式水质多参数测试仪 XA-TC-YQ-090-1	/	无量纲	陈新胜 李来吉
	悬浮物	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 11901-1989	电子天平 XA-TC-YQ-001	4	mg/L	许龙生
	五日生化需氧量	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 (BOD ₅) 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-2009	溶解氧仪 XA-TC-YQ-124 生化培养箱 XA-TC-YQ-125	0.5	mg/L	许龙生
	化学需氧量	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-2017	滴定管 XA-TC-YQ-065-28	4	mg/L	林才英
	氨氮	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-2009	可见分光光度计 XA-TC-YQ-064	0.025	mg/L	林才英
	总氮	水质 总氮的测定 碱性过硫酸钾消解紫外分光光度法 HJ 636-2012	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XA-TC-YQ-009	0.05	mg/L	林才英
	总磷	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 11893-1989	可见分光光度计 XA-TC-YQ-064	0.01	mg/L	林才英
	石油类	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-2018	红外分光测油仪 XA-TC-YQ-013	0.06	mg/L	林春华

三、检测结果

采样点位	检测项目	单位	检测结果				标准 限值
			第 1 次	第 2 次	第 3 次	平均值	
污水处理站出口	pH	无量纲	7.2	7.3	7.3	7.2~7.3	6~9
	悬浮物	mg/L	61	82	73	72	150
	五日生化需氧量	mg/L	8.0	7.9	8.4	8.1	80
	化学需氧量	mg/L	67	62	68	66	300
	总氮	mg/L	8.64	8.49	8.67	8.60	40
	氨氮	mg/L	0.652	0.678	0.658	0.663	30
	总磷	mg/L	0.68	0.69	0.67	0.68	1
	石油类	mg/L	1.23	1.24	1.28	1.25	10
备注: 标准限值参照《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》(GB 27632-2011) 表 1。							

附录一: 采样点位图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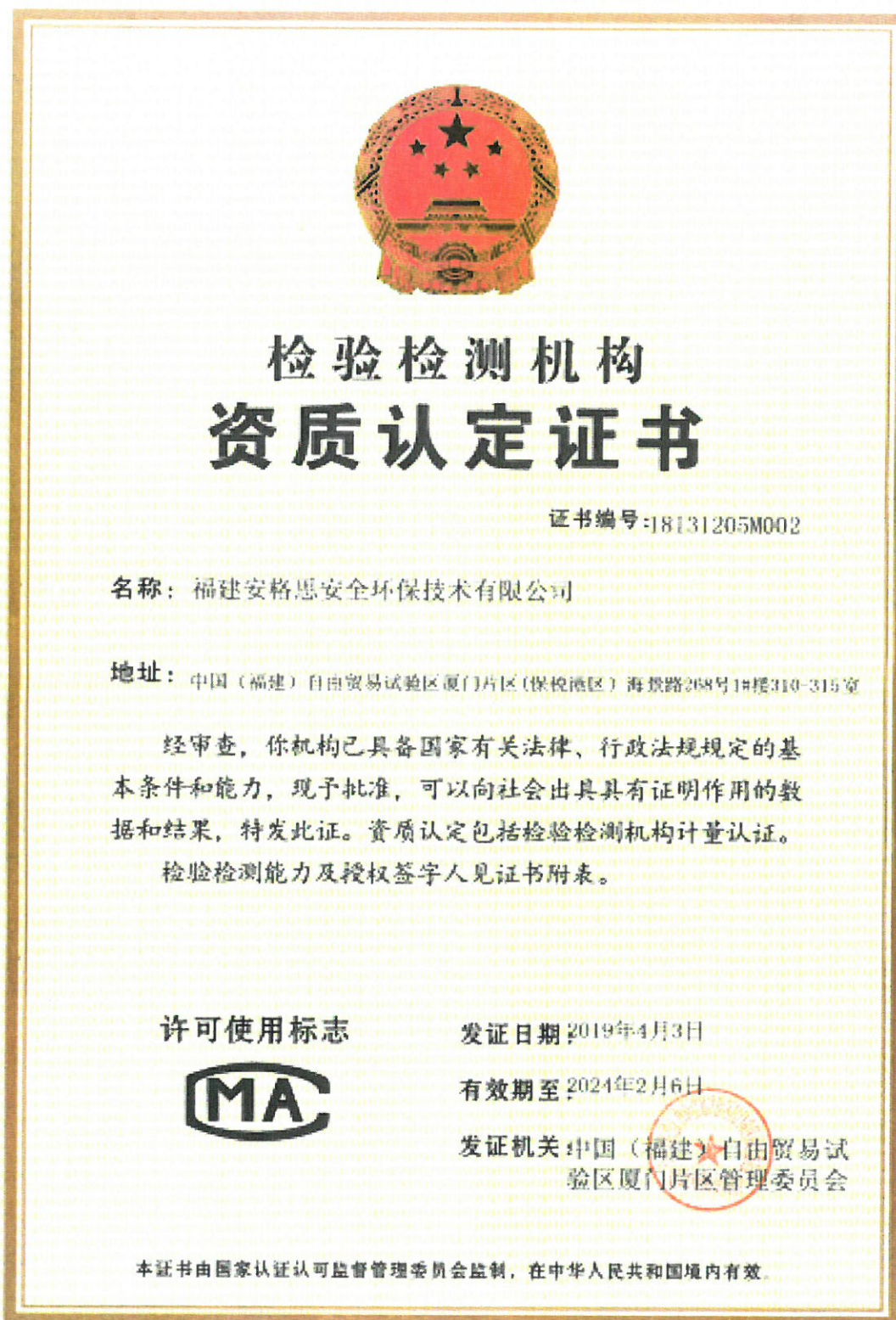
附录二：采样信息

采样点位	采时间		
	第 1 次	第 2 次	第 3 次
污水处理站出口	13:10	14:10	15:10

附录三：采样照片



附录四:资质证书



*****报告结束*****